

114 學年度國中部班親會【教務處】報告事項

1. 因應教育部常態編班政策，全面加強教師與學生學習成效追蹤。
2. 本校確實落實教學正常化。
3. 落實母語日活動並推展鄉土教學。
4. 提升學生語文能力措施：
 - (1) 每週三早自修時間實施英聽課程。【國一：Live ABC；國二：大家說英語】。
 - (2) 英文跨領域開設彈性課程，除增強學生英文能力訓練亦能學習各國美食文化與其他領域相關知識。
5. 本校課程計畫網站：<http://course.tn.edu.tw/school.aspx> 選取永康區-->大灣高中，可以看到本校的課程計畫。本校彈性課程，由各領域老師協同備課、自編統整教材，加強學生的各項能力養成與訓練。社團方面，提昇本土語言，開設閩南語、客語及原住民語社團。
6. 推動科學實驗教學，定期辦理校內科展競賽，鼓勵教師指導學生參與科展活動並培訓參加校外科展競賽人才。
7. 辦理晚自修。【晚自修於 9/08 開始實施】。
8. 有關各年級所使用的教科書版本、校內外各項獎助學金訊息、申請成績證明單、轉學手續…等相關的事務，在學校的網頁上都有公告，家長可隨時上網瀏覽。
9. 本校國中部學生成績評量：段考成績的計算調整為「筆試(70%)+多元評量(30%)」，主要的目的是讓學生多元探索，適性揚才，因此學生只要平常上課能遵從老師指導，按時完成作業，就能取得不錯的多元成績，也請家長能協助督促學生完成作業。
10. 自 107 學年度起，本校國中部段考學生成績排名各年段改為採加權計分方式辦理；並依教育局規定，自 112 學年度起不在列印有排名資訊的成績單，若欲知個人排名，請上校網成績系統查詢，查詢路徑：「校網首頁→電子化校園→國中部成績登錄查詢系統」。為統一段考及複習考期間違反考試規則之處理，並確實約束學生遵守考試規則，維護考試的公平性，本校訂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國中部考試規則」（如附件一）：由教務處註冊組受理並製發四聯單(教務處、學務處、任課老師、學生)，請家長提醒貴子弟不要違反規則。
11. 國中部學生畢業資格：
 - ① 學習期間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 ② 八大學習領域有四大學習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成績達丙等以上。生修業期滿，符合上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達畢業標準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12. 學習扶助（補救教學）為教育部重要政策，參加學習扶助可以讓國文、英文、數學成績在大班上課適應較差的同學，透過個別化、適性化的教學提升學力。如果貴子弟符合學習扶助的條件，請家長鼓勵學生踴躍參加，參加學習扶助的學生表現良好，可以獲得補考成績加分，最高 60 分。
13. 各領域學期成績不及格的科目，可在次一學期開學前後一個月內參加教務處辦理的補考。考前會提供學生補考題庫，請家長鼓勵學生積極練習並

參加補考，避免學生屆時不符合畢業資格，無法取得畢業證書。

14. 115 年度國中會考日期訂於 115/5/16(六)、115/5/17(日)。臺南區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可先參考 114 年度資料，如附件二。另各項相關升學資訊，均有放置在本校校網[中三升學]的分類中，家長可隨時上網瀏覽。亦可上台南市 12 年基本教育資訊網 <http://12basic.tn.edu.tw/> 瀏覽相關資訊。所有考試升學資訊應以當年度簡章為主。

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考試規則

106.1.18 校務會議通過

108.12.24 南市教課(一)字第 1081488346 號

114 年 1 月 20 日校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臺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及「國中教育會考考試規則」，適用於本校定期評量、複習考及其他經教務處宣佈之各項測驗，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悉依本規則辦理。
- 第二條 測驗日期及時間，由教務處按規定公告，測驗起訖時間，均以鐘（鈴）聲為準。
- 第三條 測驗期間，應將書包放置在教室前後，並將桌面及座位地板淨空，抽屜未淨空須把桌面反轉。
- 第四條 除測驗用具外，非應試用品一律不准攜入試場，如：教科書、參考書、補習班文宣品、計算紙等；或具有傳輸、通訊、錄影、照相、計算功能或發出聲響等用品，電子辭典、計算機、行動電話、呼叫器、收音機、鬧鐘、MP3、MP4、穿戴裝置(如：智慧型手錶、智慧型手環等)等多媒體播放器材。若不慎攜入試場，須放置於試場前後方地板上，不得隨身放置；電子產品須先關機或拔掉電池。
- 第五條 申請帶手機者請關機並置於書包，不可隨身攜帶。計時請用不含計算機、傳輸、通訊、錄影、照相功能及不發出聲音的手錶。
- 第六條 除主辦單位宣布外，皆不得攜帶空白的白紙(隨堂測驗紙)，非經許可攜帶計算紙者，將以違反試場規則，進行論處。
- 第七條 測驗開始鐘（鈴）響畢時，應立即進入試場就座，不得擅自更換座位，並安靜等候監考老師；測驗時間終止，始可出場，不得提早出場。
- 第八條 試卷發出後，除因試題繕印不清或漏印，可舉手發問外，不得請求老師說明題目或詢問鄰座同學。
- 第九條 作答時，手寫試卷用黑（藍）色鋼筆或原子筆繕寫，非經許可不得使用鉛筆；電腦卡則用 2B 鉛筆畫，更正時請用橡皮擦擦拭乾淨再行劃記，不得使用修正液(帶)，若未遵循及有劃記不明顯或污損、挖補電腦卡等情事，致電腦無法辨認者，讀卡分數由電腦判讀之分數為準，其責任自行負責，不得提出異議。
- 第十條 測驗時間結束，鐘響終後，一律停止作答，於座位上等待監考老師指示繳交考卷，並清點考卷數量無誤，經監考老師同意後，方能離開教室。
- 第十一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該科該次考試以**零分**計外，並送請學務處依本校學生獎懲記**大過乙**次處分。
- 一、經監考老師制止後，仍不斷窺視他人試卷者。
 - 二、互換試卷作答者。
 - 三、脅迫其他考生協助舞弊者。
 - 四、由他人頂替代考者。
 - 五、故意發聲或誦讀自己的答案。
 - 六、擾亂試場內、外秩序，影響他人作答且態度蠻橫。
 - 七、在校期間，凡測驗舞弊者達第二次以上者。
 - 八、其他嚴重違反測驗公平公正事項，情節重大者。
- 第十二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該科該次考試以**零分**計外，並送請學務處依本校學生獎懲記**小過乙**次處分。
- 一、主動提供測驗有關資料者給於他人。
 - 二、故意暴露試卷便利他人窺視者。
 - 三、協助傳遞試題答案或交換試題、試卷者。
 - 四、測驗現場意圖用手勢或訊息聯繫行為作弊事實者。
 - 五、意圖左顧右盼或窺視他人試題試卷者。
 - 六、逾時作答，不服糾正者。
 - 七、檢討考卷時，私自更改答案成績者。
 - 八、夾帶小抄或在課桌椅、文具用品及其它物品上書寫測驗資料者。

第十三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扣該科該次考試十分外，並送請學務處依本校學生獎懲記小過乙次處分。

- 一、測驗時間內攜帶非應試用品經勸告不聽者。
- 二、測驗時，手機鈴響或震動者。
- 三、擅自更換座次者。
- 四、使用電子辭典或計算機等電子產品者。
- 五、測驗結束，監考老師尚未同意離開座位前，擅自離開座位者且不服糾正者。

第十四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送請學務處依本校學生獎懲記警告貳次處分。

- 一、考試當中向他人借用文具者。
- 二、故意污損答案卡(卷)者。
- 三、測驗鐘聲響後，無故未進入教室者。

第十五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該科該次考試以零分計外，並送請學務處依本校學生獎懲記警告乙次處分。

- 一、交答案卡(卷)後強行修正者
- 二、桌面未反轉且抽屜未清空者，勸告後仍不聽者。

第十六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送請學務處依本校學生獎懲記警告乙次處分。

- 一、測驗結束後逾時作答，糾正後停止者。
- 二、其餘違反考試規則，情節輕微者。

第十七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該科該次考試以零分計算。

未交、延遲或事後補繳交答案卡(卷)

第十八條 成績計算：

- 一、手改卷，由任課教師批閱之分數為準。
- 二、電腦讀卡分數，由電腦判讀之分數為準，基本資料未劃記完全或劃記錯誤、不清晰，影響批閱者，一律該科扣3分。

第十九條 補考規則：

學生因公、喪、病假或特殊事故不能參加測驗，報經學校核准給假並至教務處洽詢補考時間者，方准予補行測驗，否則一律以無故缺考論。

一、定期考查經學校核准假者，應於規定時間內參加補考，並依下列方式辦理：

(一)公假、喪假、事假：事先完成請假手續，並到教務處洽詢補考時間。

(二)病假、突發狀況：病假需有就醫證明或收據，法定傳染疾病需另附診斷證明書。銷假後應立即到教務補考，並完成請假手續後才可補考。

(三)其補考成績計算方式，依「臺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內容辦理。

1、因公、喪、病假(有證明)、產假或不可抗力因素缺考者，按實得分數計算。

2、無證明之病假及事請假缺考者，其成績為六十分以下者，依實得分數計算；超過六十分者，超過部分以百分之八十計算。

例：試卷(答案卡)54分則登記為54分；

試卷(答案卡)80分則登記為76分($60 + 20 \times 80\% = 76$ 分)。

(四)應於銷假日當天早上8:10攜帶核准之請假單及文具至教務處報到，若無法無故不參加補考者，視為放棄補考權利，缺考科目以0分計算。

二、模擬考、複習考因故請假者不予補考。

三、學期補考：僅公假、喪假、病假(出示區域醫院以上診斷證明者)事先完成請假程序，並事先向教務處洽詢補考時間者得予補考，其餘學生不予補考。

第二十條 上述規定若有未盡事宜，得由監考老師提出，經教務主任、註冊組長、監考老師、該科任課老師及導師共同討論酌情處理。

第二十一條 本規則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定時亦同。

臺南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本表 114 學年度起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之

比序項目		積分換算					最高分數	備註
志願序		第一志願序學校(三間)	第二志願序學校(三間)	第三志願序學校(三間)	第四志願序學校(三間)	第五志願序學校(三間)	12 分	1. 同一志願序的三間學校（不論多少科別，只看是否是同一間學校），志願序積分相同。 2. 同一間學校，第二次選填，則視為不同志願序 3. 第六志願序（含）以後，改以單科別計算，都是 7 分
		12 分	11 分	10 分	9 分	8 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成績	國際賽	第 1 名:10 分	第 2 名:9 分	第 3 名:8 分	第 4-8 名:7 分	50 分	1. 限國中階段七上到九上獲得的成績 2. 競賽項目：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語文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類競賽。 3. 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擇優計分一次。 4. 本項最高採計 10 分
		全國賽	第 1 名:7 分	第 2 名:6 分	第 3 名:5 分	第 4-8 名:4 分		
		縣市賽	第 1 名:4 分	第 2 名:3 分	第 3 名:2 分	第 4-8 名:1 分		
	獎勵記錄	功過相抵後，基本分數 3 分，24 支嘉獎，可達滿分 15 分。嘉獎/小功/大功：加 0.5/1.5/4.5 分；警告/小過/大過：扣 0.5/1.5/4.5 分						本項最高採計 15 分
	服務學習	免試：每小時 0.3 分，50 小時，達滿分 15 分 (另五專—每 8 小時一分，56 小時，達滿分 7 分，且加計幹部和小老師；五專優免—每 4 小時一分，60 小時，達滿分 15 分，且加計幹部和小老師)						本項最高採計 15 分
	社團參與	每學期 16 小時以上，老師評核通過，給三分，修習五學期可達滿分 15 分。（技藝學程也算入社團）						本項最高採計 15 分
	體適能	受測基本分：4 分	兩項達門檻：6 分	兩項達 50 (2 銅):8 分	兩項達 75 (2 銀):9 分	兩項達 85 (2 金):10 分		A. 仰臥捲腹 B. 坐姿體前彎 C. 立定跳遠 D. 1600/800 公尺跑走 本項最高採計 10 分
語言認證	※【英語—全民英檢(GEPT)、托福測驗(TOEFL)、多益測驗、劍橋國際英語認證、外語能力測驗、雅思國際英語測驗(IELTS)】，採計標準參照 CEF 架構相當 A2 級以上者得 5 分 ※【閩南語—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小學生臺語認證、全民臺語認證(專業版)；客語—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原住民語—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達基礎級以上得 5 分					本項最高採計 5 分 (不限國中教育階段取得)		
就近入學		符合 10 分			不符合 0 分		10 分	凡臺南區（含共同就學區及變更就學區者）學生均採計 10 分
國中教育會考		會考五科，每一科 A++(7 分)、A+(6 分)、A(5 分)、B++(4 分)、B+(3 分)、B(2 分)、C(1 分) 寫作測驗 6 級分 1 分、5 級分 0.8 分、4 級分 0.6 分、3 級分 0.4 分、2 級分 0.2 分、1 級分 0.1 分、0 級分 0 分					36 分	
參考總積分							108 分	

※超過招生名額時，同分比序項目：(1)總積分(經濟弱勢-低收入子女優先)(2)志願序(3)多元學習表現總積分(4)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5)會考加註標示(含總標示及國、英、數、自、社分科標示)
(6)志願序內之學校序及科別序。

備註：

一、競賽成績、獎勵紀錄、社團參與、服務學習及語言認證等項，不得因同一事由重複採計加分。

二、多元學習表現各項目採計依照「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辦理。

三、本區與共同就學區及變更免試就學區之學生，在就近入學項目其計分標準一致。

四、本區國中教育會考加註標示比序方式如次：

(一)同為會考精熟級(1>2>3>……>15)：

- | | | |
|----------------|----------------|-----------------|
| 1. 五科 A++ | 6. 三科 A++ | 11. 一科 A++四科 A+ |
| 2. 四科 A++一科 A+ | 7. 二科 A++三科 A+ | 12. 一科 A++三科 A+ |
| 3. 四科 A++ | 8. 二科 A++二科 A+ | 13. 一科 A++二科 A+ |
| 4. 三科 A++二科 A+ | 9. 二科 A++一科 A+ | 14. 一科 A++一科 A+ |
| 5. 三科 A++一科 A+ | 10. 二科 A++ | 15. 一科 A++ |

(二)同為會考基礎級(1>2>3>……>15)：

- | | | |
|----------------|----------------|-----------------|
| 1. 五科 B++ | 6. 三科 B++ | 11. 一科 B++四科 B+ |
| 2. 四科 B++一科 B+ | 7. 二科 B++三科 B+ | 12. 一科 B++三科 B+ |
| 3. 四科 B++ | 8. 二科 B++二科 B+ | 13. 一科 B++二科 B+ |
| 4. 三科 B++二科 B+ | 9. 二科 B++一科 B+ | 14. 一科 B++一科 B+ |
| 5. 三科 B++一科 B+ | 10. 二科 B++ | 15. 一科 B++ |

(三)若為部分科目精熟級、部分科目基礎級：

1. 仍依前開比序順序進行比序。
2. A++> A+>A> B++> B+> B> C。

(四)會考加註標示(總標示)：A++> A+>A> B++> B+> B> C。

(五)會考分科標示(依序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A++> A+>A> B++> B+> B> C。

五、志願序內之學校序及科別序。例：第一志願序內之第一間學校之第一科別。

六、為保障經濟弱勢學生，同分比序順序當總積分相同，以經濟弱勢學生(低收入戶子女)優先錄取。

台南市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

比序項目		最高分數	採計分數
志願序		12	12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10	50
	獎懲	15	
	服務時數	15	
	社團	15	
	體適能	10	
	語言認證	5	
就近入學		10	10
會考		36	36
總積分		108	108

五專優免

比序項目		最高分數	採計分數
志願序		26	26
多元表現	競賽	7	15
	服務時數	15	
技藝優良		3	3
弱勢身分		3	3
均衡學習		21	21
會考		32	32
寫作測驗		1	1
總積分		101	101

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3 日南市教中(一)字第 1010336337 號函訂定發布
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27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020837212 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31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031042804 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2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040994095 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1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051301446 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5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060929133 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1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070930062 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5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081038946 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22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091156755 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16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101102806 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12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111168421 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20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121216114 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14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132205767 號函修訂發布

壹、依據

- 一、總統 110 年 5 月 26 日華總一義字第 11000049231 號令修正公布之「高級中等教育法」。
- 二、教育部 110 年 6 月 3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69751B 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
- 三、教育部 108 年 10 月 9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107933B 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就學區劃定作業要點」。
- 四、教育部 113 年 3 月 21 日臺教授國部字 1135400097A 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
- 五、行政院 106 年 10 月 12 日院臺教字第 1060191247 號函核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之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免試入學實施方案。

貳、目的

- 一、開展學生多元智能，培育創新人才。
- 二、強化學校辦學特色，增進學生適性學習發展。
- 三、關懷不同地區學生，縮短轄區教育資源落差。

參、招生對象及資格

- 一、臺南區(以下簡稱本區)及共同就學區內國民中學畢業生(含應屆、非應屆、具同等學力資格、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以及就讀海外臺灣學校、大陸臺商學校、於國外或大陸地區就讀欲返國就學並取得學歷認證，且設籍本區內之學生。
- 二、非本區各公私立國民中學畢業生，但具以下四種特殊情形且未參加他區免試入學之學生，經本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專案審核通過者得參加本區免試入學：
 - (一) 學生就讀或畢業之國民中學學籍所在之該區，未設置學生適性選擇之

技術型高

級中等學校課程群別或產業特殊需求類科。

(二) 學生因搬家遷徙至本區居住者(檢附具體證明文件)。

(三) 學生在國民中學階段跨區就學，惟未遷移戶籍，並計畫返回原戶籍所在地就讀學校。

(四) 其他經核定之特殊因素。

肆、組織與任務

為推動本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提供多元適性學習機會，引導國中教學正常化、建構優質適性教育環境，辦理本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特成立以下組織，其組織成員及任務分述如下：

一、本區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推動工作小組(以下簡稱推動小組)

(一) 組織成員

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籌組，本局局長擔任召集人，本局副局長擔任副召集人，邀集各該主管機關代表、本區高級中等學校(含各入學委員會主委學校)代表、國民中學代表、家長團體代表、教師組織代表及學者專家代表等共同組成，其中國民中學代表人數，不得低於高級中等學校代表人數。

(二) 組織任務

1. 參酌本區高級中等學校新生入學來源、區域共同生活圈、交通便利性、普通及職業教育課程完整性與學校分布情形等因素，規劃免試就學區(含共同就學區)範圍。
2. 擬定本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經臺南市教育審議委員會通過，報教育部備查。
3. 規劃本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之分年度目標值、招生比率、推動策略及作業流程等。
4. 研議其他有關免試入學推動之事項。

二、本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以下簡稱免試入學委員會)

(一) 組織成員

由本區高級中等學校聯合籌組，其成員應包含區內各高級中等學校校長、教務主任、國中校長、家長團體、教師組織及教育行政主管機關代表，其中國民中學校長、教師及家長等代表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人數四分之一，且國民中學校長代

表人數不得少於教師組織及家長團體代表人數之總和。

(二) 組織任務

辦理本區免試入學相關事宜。

三、高級中等學校招生委員會

(一) 組織成員

由各高級中等學校分別籌組。

（二）組織任務

研議各校提供免試入學名額比率，將資料送請免試入學委員會彙整，報各校之主管機關核准後，載明於簡章並公告。

四、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

（一）組織成員

由本區各國中分別成立。

（二）組織任務

- 1.負責推動各校生涯發展教育，依學生能力、性向、興趣及各項測驗結果、教師平時之觀察及試探活動紀錄，給予學生適性輔導。
- 2.提供學生及家長升學選擇之規劃建議，以作為其免試入學之選校參考。

伍、免試招生比率及議定程序

一、本區免試入學之總名額，應占核定招生總名額 85%以上。各校提供免試入學名額占核定招生名額比率，以達 50%以上為原則。

二、本區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直升納入免試入學名額，名額比率依教育部規範如下：

- （一）國立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名額，不得高於國民中學部應屆畢業人數之 35%。
- （二）市立、私立學校直升比率上限以高中職部核定招生數之 50%為限。但私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學部學生人數小於學校招生人數者，不得高於國民中學部應屆畢業學生人數 50%。
- （三）私立學校違反法令規定，以考試或甄選等篩選方式進入其國中部、國小部之學生，經各該主管機關查證屬實者，自下一學年度起，於該校核定直升名額中依其違規人數比率扣減。
- （四）本區各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未招滿之名額(包括特殊身分學生外加名額)，移列至本區免試入學辦理；其直升辦理方式，依本要點規定辦理。
- （五）本區免試入學委員會應會同主管機關於直升作業放榜前採重點審查方式辦理查核。

三、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建教合作班及身心障礙學生特定招生對象之班別，其招生對象之班別、招生名額、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其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四、為促進區域教育機會均等，鼓勵就近入學，或照顧經濟弱勢學生就學權益，由各招生學校主管機關衡酌國民中學校數、畢業班數或人數等因素，辦理優先免試入學，其招生名額比率及實施辦法由各招生學校主管機關另訂之。

陸、作業流程

一、報名方式

採線上報名並兼採繳交書面報名表件方式辦理(含本區各高級中學國中部直升報名)。

二、辦理程序

本區免試入學作業均由免試入學委員會採全區聯合方式辦理。

三、辦理方式

- (一) 各國中之「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依學生能力、性向、興趣及各項測驗結果、教師平時之觀察及試探活動紀錄，給予學生適性輔導。並於九年級下學期提供學生及家長升學選擇之規劃建議，以作為其免試入學之選校參考。
- (二) 建置免試入學報名系統或資訊平台，公告各校招生名額。為使報名、比序及資料彙整等作業公平、公開，線上報名作業請各國中逐項填(匯)入並檢查各項相關資料後，交由本區免試入學委員會彙辦；非應屆畢業生者以個別報名方式辦理。
- (三) 本區免試入學作業由本區免試入學委員會採全區聯合方式辦理，並於線上系統公告錄取結果。
- (四) 免試入學學生報名，可選填多志願，每一志願序至多可選填 3 校為一群組，其中技術型高中(高職)不限科數，完成報名作業者，不得更改志願序。第 6 志願序(含)後志願選填以單科為單位，以 7 分計。

四、比序項目及運作模式

免試入學辦理方式如下：

- (一) 當參加免試入學學生之登記人數，未超過主管機關核定學校之招生名額，全額錄取。
- (二) 免試入學作業，當登記人數超過主管機關核定學校之招生名額，招生學校應保障提出申請之國中免試入學名額。當各校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依下列同分比序順序依序比較之：(1)總積分(2)志願序(3)多元學習表現總積分(4)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5)會考加註標示(含總標示及國、英、數、自、社分科標示)(6)志願序內之學校序及科別序。
- (三) 為保障經濟弱勢學生，當同分比序順序總積分相同時，以經濟弱勢學生(低收入戶子女)優先錄取。
- (四) 第 2 款所指保障，係指本區國中學生以其第一志願序所選學校，且為該國中比序項目積分分數最高者，每國中限 2 名，男女各 1 名，若學校所招收學生為單一性別者，仍以 2 名為限。
- (五) 如遇同校保障名額同分時，應依本區免試入學比序項目同分比序順序依序比較之，經比序仍超額時，將增額錄取。
- (六) 當高級中等學校核定招生名額小於登記人數時，各保障名額依本區免試入學比序項目進行同分比序，依序比較之，經比序仍超額時，超額之部分，依申請者志願與其他學生依序分發。
- (七) 保障名額不包含共同就學區及變更就學區至本區就讀之學生。
- (八) 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畢業前於原校就讀滿 2 學年以上者，始取得保障名額資格。
- (九) 學生經第二款規定比序，仍超額時，不予抽籤，逕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准，

增加名額或為其他適當之處理。

(十)學校辦理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者，以一次辦理分發作業為原則。

(十一)本區比序項目依「臺南區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辦理；多元學習表現各項採計規定依照「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辦理。

柒、其他

- 一、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學生、蒙藏學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僑生及退伍軍人等法律授權訂定升學優待辦法之特殊身分學生，依相關特殊身分學生升學優待辦法辦理。
- 二、非應屆國中畢業生得向本區免試入學委員會提出申請參加免試入學，參加當年度國中教育會考，並採計其國中就學期間之成績或紀錄，採計分數由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查小組審查認定之。
- 三、轉學生參加本區免試入學，其比序項目，由新轉入學校就其轉出國中原有之學習表現或紀錄，本從優從寬原則加以認定。
- 四、學習時數不完整及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規定之學生，其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實際就讀學期之成績，並依其就讀學期採比例加權計算。
- 五、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多元學習表現成績之採計依照「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辦理。

捌、本要點經臺南市教育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教育部備查，自 114 學年度起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之。

【學務處】報告事項

訓育組報告

大灣高中學校教育儲蓄戶

推動緣起：

1. 落實教育施政主軸「社會關懷」之理念，協助經濟弱勢學生就學。
2. 在理念上，係以弱勢中小學生為對象，俾實現社會對弱勢的關懷。
3. 在作法上，結合學產基金、民間團體、社會大眾、地方政府之力量，共同發揮愛心協助確有需要之經濟弱勢學生順利完成學業，並建立提供社會大眾發揮教育大愛之管道。
4. 在機制上，規劃授權校長及老師（管理小組）管控運用此項專戶經費，並請縣市政府協助鼓勵、管理及支持學校設立專戶。
5. 在策略上，區分地區差異及需求之急迫性，除公開接受各界共襄盛舉並以合宜方式適度表揚善心團體或人士以資鼓勵，並設定學產基金依需求緩急之基本補助額度與方式。

照顧對象：

就讀公立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之下列家庭之在學學生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
2. 特殊境遇家庭。
3. 家庭突遭變故，致無力順利接受教育，需經濟援助者。
4. 前三款以外，家庭須協助順利就學之特殊個案。



本校教育儲蓄戶每年補助多名同學順利就學，
歡迎善心人士捐款，善款收支明細皆公開徵信，有意捐款者請洽學
務處或總務處。

教育部學校儲蓄戶 <https://www.edusave.edu.tw/>



學校教育儲蓄戶
捐出您的愛 打造孩子們的未來

各校資訊

捐款芳名錄

捐款查詢

最新消息

關於教儲戶



大灣高中多元學生團隊

現在是多元學習的時代。大灣高中為了讓學生有更多舞台能展現才華，成立許多優秀團隊。在傳統藝術部分有戰鼓隊。在體育方面除了體育班外（本校體育班招收網球、羽球、西式划船三項專長），一般生可參加籃球隊。近年來在老師及學生的努力之下，各團隊皆有優秀成績，如：籃球隊近三年成績傑出，110 年中等學校籃球錦標賽男籃榮獲全市第一名、女籃榮獲全市第三名，男籃並於 110 學年度挑戰 JHBL 甲級聯賽，可惜在資格賽外卡戰中落敗未能闖進最後 16 強，111 年中等學校籃球錦標賽男籃榮獲第二名、女籃榮獲第三名。戰鼓隊於 112、113 年度臺南市國民中小學傳統藝術比賽獲得國中組鼓術優等，並受邀於 112 年臺南市中等學校聯合運動會擔任開幕式表演。

學生團隊除了利用社團時間練習外，也利用課後時間練習，孩子有豐富而充實的課後活動安排，在各項表現上便能更有自信與正面積極。此外，參加多項比賽及演出，除了讓同學從中獲得成就感，在升學時在多元比序的競賽加分項目下，也獲實質幫助，因此邀請家長多多鼓勵孩子參與學生團隊，培養多樣化的興趣或專長。

CRC的四大原則



CRC的核心

CRC所保障的兒童是指所有未滿18歲之人，在我國就包含了兒童與少年；尊重兒少是獨立完整的個體，保障兒少應享有的權益。



兒童應受保障的權益

CRC將兒童在公民、經濟、政治、文化和社會中的權利予以整合，其所保障的權利如下：

公民權與自由權

- 出生登記、取得姓名、身分和國籍的權利。(§7、8)
- 言論自由、信仰宗教、集會結社自由、隱私權以及獲得正確、適當資訊的權利。(§13-17)

免受暴力侵害

- 不受到任何形式暴力侵害的權利。(§19、34、36、37)
- 政府應使受害兒少身心康復並重返社會。(§39)

家庭環境與替代性照顧

- 與家庭團聚不與父母分離的權利。(§9、10、11)
- 政府應妥善照顧保護失去家庭的兒少，安排適當的安置或收養。(§20、21、25)

身心障礙、基本健康與福利

- 身心障礙兒少受特別照顧的權利，政府應提供資源協助其融入社會。(§23)
- 治療疾病與恢復健康的權利，政府應提供社會安全保障及適當生活水準。(§24、26、27)

保障的權益

教育休閒與文化活動

- 平等接受教育的權利。(§28、29)
- 原住民和少數族群兒少享有自己文化、宗教及語言的權利。(§30)
- 休息、休閒、遊戲娛樂和參與文化藝術的權利。(§31)

特別保護措施

政府對於特殊或緊急狀況，包括難民(§22)、遭遇武裝衝突(§38)、原住民和少數族群、童工、藥物濫用、虐待、人口販運、被誘拐(§32-36)或觸法(§40)兒少，應給予特別的協助和保護。



了解兒少性剝削

防制兒少性剝削為何刻不容緩？

依據保護資訊系統109年報告件數統計達1696件
平均每天就有4.64人受害！

1696件 1DAY
2020年

性剝削事件高風險因子

- | | |
|--------|---------|
| 行為表現異常 | 性價值觀念偏差 |
| 家庭功能不彰 | 人際關係複雜 |

知悉/疑似通報

校安通報

小轉內 請各縣市校安系統進行通報

社政通報

關懷·起來官網



一般民眾知悉或疑似性剝削事件通報專線



兒少性剝削的樣態及法律罰則

依據保護資訊系統109年報告件數統計1696件，
各款所占比例分別為：11%、3%、79%、7%。
其中第3款「利用兒少性剝削」之案件數已超過5成！

有對價之
性交或
猥褻行為

利用兒少
性交猥褻
供人體質

拍攝製造
兒童猥褻
影片圖片
及其他物品

涉及兒少
坐檯陪酒
涉及
色情伴遊
應侍等

18歲

16歲以上 16歲以下 刑法

未滿18歲 皆是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保護對象

支持作為

學校教育輔導措施

社政安置服務

1. 緊急安置：最長3天
2. 短期安置：最長3個月
3. 中長期安置：最長2年



身體非賣品 隱私不散播 反剝削 您我都有責 Our bodies, Ourselves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平教育資源中心





遠離網路霸凌 1 2 3

親愛的家長

網路已經成為我們生活中的一部分，如何面對網路世界中多元的言論，以及瞭解網路雖具有匿名性，但在網路發表言論是需要負責任的觀念，都是網路世代要學習的課題。

當您發現孩子有出現難過、憂鬱或是焦慮的現象、對團體聚會缺乏興趣或退出社團活動、或是抗拒去學校、抗拒使用電腦或手機時，都是孩子有可能接觸到網路霸凌的徵兆。

面對網路霸凌，您可以**陪**伴孩子這樣做：

- 1 讓孩子知道您非常瞭解他/她的感受，願意陪同孩子一起解決問題，釐清孩子被霸凌原因為何(例如孩子在學校是否有發生衝突或人際關係)。
- 2 可以先以訊息通知對方，請對方刪除讓人不舒服的網路言論，同時將讓人不舒服的網路言論截圖下來，與學校老師或輔導室討論如何處理。
- 3 多給孩子其他休閒活動或興趣的機會，例如打球、音樂、舞蹈，培養孩子的自信心與成就感，也讓孩子少依賴手機或網路活動，參與孩子的網路社群活動，瞭解孩子的網路世界。



如果需要進一步協助，可以詢問學校的老師，或向下列管道申訴及反映：

教育部反霸凌專線電話 1953

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 <https://bully.moe.edu.tw/message>

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https://i.win.org.tw/>

申訴專線 02-2577-5118



教育部 關心您

廣告



多關懷卡安心

若孩子疑似吸毒 儘早確認及早輔導

發現孩子疑似吸毒或有以下跡象3種以上，請您更進一步關心孩子的健康與交友情形，您可主動聯繫學校師長協助，也可至縣市校外會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尋求相關諮詢或協助孩子作尿液檢驗。

身體及行為出現異常表徵

- | | |
|---|------------------------------------|
| ☐ 黑眼圈 | ☐ 精神恍惚、目光呆滯 |
| ☐ 常昏睡、很難叫醒 | ☐ 體重異常減輕 |
| ☐ 未感冒，但經常流鼻水、吸鼻水 | ☐ 金錢花費異常 |
| | ☐ 常跑廁所 |

房間出現異常現象

- | | |
|--|--|
| ☐ 不明的白色粉末 | ☐ 有殘留不明粉末的小夾鍊袋 |
| ☐ 出現電線走火般燒塑膠的氣味 | ☐ 有燃燒過鋁箔紙、打火機、吸食器（改裝的鋁箔包） |



縣市校外會電話

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電話



教育部



紫錐花運動

戒成專線電話：0800-770-885



網路成癮是什麼？

網路成癮是指重度網路使用的當事人在網路使用上出現一般上癮問題的核心症狀與負面影響，包括：

強迫性

理智上知道要控制網路的使用時間，但仍不能克制上網的衝動

戒斷性

不能上網時出現了身體或心理層面不適的現象

耐受性

上網的慾望越來越不能滿足，所需上網時間越來越長

生活層面

人際層面、健康層面、時間管理層面上都因為網路的過度使用而受到負面影響



注意!全民防騙!提高警覺不被騙!

1 臉書、IG、Line 群組引誘賭博及詐騙



2 證件. 存摺. 提款卡 謹慎小心保管好



宣稱高薪、保證獲利必有詐

避免成詐騙共犯



3 輕鬆工作賺高薪? 詐騙噱頭莫輕信, 小心身陷危機回不去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關心您



忽視安全不是愛! 一起做好榜樣

行人不從路段中穿越



認識並防治登革熱疾病

一、概述：

登革熱 (Dengue fever)，是一種由登革病毒所引起的急性傳染病，這種病毒會經由蚊子傳播給人類。臺灣位於亞熱帶地區，像這樣有點熱、又有點溼的環境，正是蚊子最喜歡的生長環境，為登革熱流行高風險地區。

二、傳播方式：

臺灣主要傳播登革熱的病媒蚊為埃及斑蚊 (Aedes aegypti) 及白線斑蚊 (Aedes albopictus)，這些蚊子的特徵身體是黑色的，腳上有白斑。

三、發病症狀：

每個人的體質不一樣，有些人感染登革熱時，症狀輕微，甚至不會出現生病症狀。而典型登革熱的症狀則是會有突發性的高燒 ($\geq 38^{\circ}\text{C}$)，頭痛、後眼窩痛、肌肉痛、關節痛及出疹等現象；然而，若是先後感染不同型別之登革病毒，有更高機率導致較嚴重的臨床症狀，如果沒有及時就醫或治療，死亡率可以高達 20% 以上，所以民眾千萬不能掉以輕心！

四、預防方法：

登革熱是一種「社區病」、「環境病」，且病媒蚊對於叮咬對象並無選擇性，民眾平時應做好病媒蚊孳生源的清除工作。

(一) 一般民眾的居家預防：

家中應該裝設紗窗、紗門；睡覺時最好掛蚊帳，避免蚊蟲叮咬清除不需要的容器，把暫時不用的花瓶、容器等倒放。家中的陰暗處或是地下室應定期巡檢，可使用捕蚊燈。家中的花瓶和盛水的容器必須每週清洗一次，清洗時要記得刷洗內壁。放在戶外的廢棄輪胎、積水容器等物品馬上清除，沒辦法處理的請清潔隊運走。平日至市場或公園等戶外環境，宜著淡色長袖衣物，並在皮膚裸露處塗抹衛生福利部核可的防蚊藥劑。

(二) 清除孳生源四大訣竅—澈底落實「巡、倒、清、刷」：

1. 「巡」—經常巡檢，檢查居家室內外可能積水的容器。
2. 「倒」—倒掉積水，不要的器物予以丟棄。
3. 「清」—減少容器，使用的器具也都應該澈底清潔。
4. 「刷」—去除蟲卵，收拾或倒置勿再積水養蚊。

(三) 感染登革熱民眾，應配合的事項：

感染登革熱民眾，應於發病後 5 日內預防被病媒蚊叮咬，病房應加裝紗窗、紗門，病人可睡在蚊帳內。防疫單位應進行孳生源清除工作，並依相關資料綜合研判後，評估是否有必要實施成蟲化學防治措施。

五、治療與就醫：

由於目前沒有特效藥物可治療登革熱，所以感染登革熱的患者，一定要聽從醫師的囑咐，多休息、多喝水、適時服用退燒藥，通常在感染後兩週左右可自行痊癒。

此外，對於登革熱重症病患應安排住院，適時的介入措施，提供完整嚴密及持續的照護，可將死亡率從 20% 以上降到 1% 以下。

對抗登革熱



容器減量



瓶瓶罐罐、廢電瓶

一品夫人



廢輪胎

房貨二輪



浴缸、水缸

三圖五常



洗衣槽

大四圖 東南西北



保麗龍

生肖五圖

認識 **13大** 孳生容器
記好口訣，速清除！

愛社區、愛家園、愛學校
你我可以怎麼做？

✓ 家戶動起來：

配合地方政府公告清運日，每家戶清出不需要的容器。

✓ 校園動起來：

1. 鼓勵各級學校師生參與校內及社區容器減量。
2. 透過學校聯絡簿及衛教宣導，帶動家長參與環境清潔。

✓ 戶外作夥來：

配合地方清潔隊，村(里)長帶領社區民衆，巡陣做環境清潔及容器減量。



桶子、盆子、盤子、杓子等

十三橫克請子



冷卻水塔

十二時鐘



廢檯腳架、廢欄架

蕭十一郎



安全帽

道路十盒



水族箱

九圖文化



帆布、塑膠布

天龍八圖

廣告



教育部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DC



www.cdc.gov.tw



1922防疫達人

www.facebook.com/TWCCDC

登革熱及瘧疾專線：1922

校園愛滋防治宣導資料

一、愛滋疫情現況：

我國愛滋疫情現況以年輕族群及男男間性行為族群最為嚴重，愛滋感染者累計通報人數截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達 40,255 人，其中 15-24 歲感染者共 2108 人(佔全年齡層 11.37%)，而近年來新增的感染者中，9 成以上是透過不安全性行為傳染，而部分感染之傳染途徑與合併使用成癮藥物或網路交友導致不安全性行為有關。

二、認識愛滋病：

(一)認識愛滋病毒

愛滋病是由愛滋病毒所引起的疾病。愛滋病毒會破壞人體原本的免疫系統，使病患的身體抵抗力降低，當免疫系統遭到破壞後，原本不會造成生病的病菌，變得有機會感染人類，嚴重時會導致病患死亡。

(二)傳播方式

愛滋病毒的主要傳染途徑是性行為、血液或母子垂直傳染，故輕吻、蚊子叮咬、日常社交生活，如擁抱、握手、共餐、共用馬桶、游泳、一起上班、上課、共用電話、水龍頭，均不會傳染愛滋病毒。

(三)預防方法

- 1.安全性行為：單一固定的性伴侶，避免嫖妓、援交、一夜情，性行為時要全程正確使用保險套，若需要使用潤滑液，應選用水性潤滑液，不可使用油性潤滑物質（如嬰兒油、凡士林），以避免保險套破損。
- 2.不要共用注射針頭、針筒、稀釋液。
- 3.性病患者請儘速就醫，並檢驗愛滋病毒。
- 4.懷孕時要接受愛滋病毒檢查，如果媽媽確定為愛滋病毒病患感染者，從懷孕期間就要開始接受預防性用藥，有需要時選擇剖腹產，並且避免餵母乳。

(四)治療方法與就醫資訊

目前臺灣採用雞尾酒式混合療法藥物，可以有效控制病情，延緩發病時間，且近年來由於藥物的發展進步，原本治療過程產生的副作用也漸漸改善，但仍無法根治。

民眾若擔心自己有可能得到愛滋病，可以到愛滋病指定醫院或其他醫療院所接受愛滋病篩檢，或可至衛生局(所)、全國匿名篩檢點進行匿名篩檢，證實感染後，請立即至全國愛滋病指定醫院接受治療。

三、感染者權益保障：

若愛滋病毒感染者受到各項不公平待遇或歧視時，可以於事實發生日起 1 年內，依據「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權益保障辦法」第 7 條規定進行申訴。如果感染者受到就學或就業等不公平待遇或歧視時，請先向原機關（構）、學校或團體負責人(雇主)提出申訴，如對於該項訴處理有延遲或對處理結果不服，則可向當地衛生局提出申訴，如對當地衛生局處理結果不服者，得向衛生福利部提出申訴。若感染者在於安養或居住方面受到不公平待遇或歧視時，請直接向當地衛生局提出申訴，如對於當地衛生局處理結果不服者，得向衛生福利部提出申訴。

■為維護貴子弟健康請家長與孩子共同建立良好的生活習慣：

一、健康體位五大核心概念(85210):

數字	意義	實施方法
8	每天睡滿八小時	1.養成規律的讀書習慣，安排時間 2. 最好 9 點以前，最晚 11 點以前上床睡覺 3.培養良好且規律的睡眠習慣 4.睡前避免看電視、打電腦、玩電動聲光刺激大的活動。
5	天天五蔬果	1. 儘量提供孩子各種顏色（綠、黃、紫、紅、黑、白等等）蔬果。 2. 3 份蔬菜＋2 份水果 3..用餐時間要滿 20 分鐘。
2	電子用品每天使用時間少於二小時	1. 看電視、玩電動、打電腦、用電話每天少於 1 小時 2.近距離用眼每 30 分鐘，休息 10 分鐘。 3.望遠凝視，讓眼睛放鬆。 4. 鼓勵孩子多從事戶外活動。
1	每一天運動達到 30 分鐘	1.多步行或騎腳踏車。 2.早起出門運動。 3.搭公車提前一站下車。 4.多走樓梯，少搭電梯。 5.約同好一起打球。
0	喝零熱量的「白開水」 （減少高糖份、高油脂飲食）	1.外出人人帶水杯、水壺。 2.不以含糖飲料獎勵孩子。 3. 拒絕垃圾飲料、調味奶 4.午餐附餐不提供含糖飲料 5. 喝足白開水，每天要喝體重 30 倍水量。

二、衛生教育宣導重點:

宣導主題	健 康 促 進 宣 導 內 容
視力保健	第 1 招：眼睛休息不忘記 ☆ 每天和假日都要有戶外活動時間。 ☆ 看電視要遵守 3010 原則，每 30 分鐘休息 10 分鐘，每天總時數少於 1 小時。 ☆ 下課務必走出教室外活動或讓眼睛望遠休息至少 10 分鐘。 ☆ 早睡早起，充分休息。 第 2 招：均衡飲食要做到 ☆ 多攝取維生素 A、B、C 群及深綠色蔬菜、水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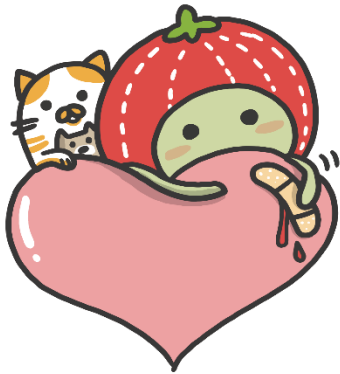
	◇ 日常飲食種類多樣化、不偏食、不暴飲暴食。 第 3 招：閱讀習慣要養成 ◇ 每閱讀 30-40 分鐘應休息 10 分鐘。 ◇ 看書或執筆寫字，保持 35-40 公分的距離。 ◇ 不在搖晃的車上閱讀，也不要躺著看書。 第 4 招：讀書環境要注意 ◇ 光線要充足，桌面照度至少 350 米燭光以上。 ◇ 書桌高度要讓手肘自然下垂平放，椅面要讓臀部坐滿，雙腳要踩到地。 第 5 招：執筆、坐姿要正確 ◇ 書桌光線不直接照射眼睛，習慣用右手寫字，檯燈放左前方，左撇子則相反方向。 ◇ 姿勢端正，兩肩放輕鬆，腰打直，不歪頭、不趴著。 ◇ 執筆由前三指來挺筆並帶筆運行，後二指要穩定。 第 6 招：定期檢查要知道 ◇ 滿四歲前應至眼科進行視力檢查；每年固定一至二次視力檢查。 ◇ 當接到學校視力篩檢未達合格標準之通知，需至合格眼科醫師接受複檢。 ◇ 遵照醫師指示配合矯治，定期回診追蹤。
口腔保健	1. 每天使用含氟牙膏至少刷 2 次牙；睡前刷牙、選另外時機至少一次。 2. 牙膏氟離子濃度應在 1000ppm 以上。 3. 減少含糖飲食（如糖類,餅乾）的次數與用量，鼓勵餐後潔牙。 4. 定期的口腔檢查(至少每 6 個月一次)。
電子煙防制知能	1. 含尼古丁電子煙具成癮性，過量、中毒頻傳 電子煙含尼古丁之濃度約 2-18mg/ml(一般約 6 mg/ml)，一瓶 30ml 補充液即含 180mg 尼古丁，相當於 225 支紙菸（超過 11 包菸）。若以每支煙匣可注入 2-6ml 計算，尼古丁量約相當於 12-36 根紙菸。因消費者不易控制使用量，非常容易過量。 2. 電子煙含一級致癌物甲醛 食品藥物管理署抽驗電子煙中，100%含有甲醛，90.3%含有乙醛，二者皆有致癌性。依據國際癌症研究署(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 簡稱 IARC)癌症因子分類，甲醛歸類為 1 級(確定為致癌因子)，乙醛 2B 級(可能為致癌因子)。 3. 電子煙具爆炸危險性 電子煙係由鋰電池點燃，而鋰電池受損後可發生自燃，導致溫度升高。美國聯邦緊急事務處理總署 (FEMA) 指出，電子煙存放的環境、周圍的溫濕度、充電的環境、使用者不當使用載具之安全性，都有可能具有潛在的危險，如灼

	傷、電池爆炸等。桃園地院 105 年 4 月 29 日曾就乘客於飛機上吸食電子煙，依涉違反民用航空法第 102 條第 1 項非法使用干擾飛航器材罪，處罰金新臺幣(下同)4 萬元。 4. 電子煙亦曾被驗出含安非他命、大麻等毒品成分 因電子煙油可隨意添加，國內外已查獲多起電子煙含毒品之案例，包括安非他命、大麻等毒品成分，可能讓使用者因此染上毒癮，嚴重戕害身體健康。 5. 製造、輸入與販售電子煙均屬違法 電子煙外型似菸品形狀，違反菸害防制法第 14 條規定：任何人不得製造、輸入或販賣菸品形狀之糖果、點心、玩具或其他任何物品。違反者，對製造或輸入業者可處 1 萬元以上 5 萬元以下罰鍰，販售業者可處 1,000 元以上 3,000 元以下罰鍰。若含有尼古丁，則屬偽劣假藥，依藥事法處理，製造或輸入者，最高可處 10 年以下有期徒刑；販售者最高可處 7 年以下之有期徒刑。倘電子煙產品宣稱具「幫助戒菸」、「減少菸癮」或「減輕戒斷症狀效果」等醫療效能詞句，即使不含尼古丁成分，亦違反藥事法有關廣告之規定，可處 60 萬元以上 2,500 萬元以下罰鍰，並沒入銷燬之。
菸害防制	◎高中職以下校園及週邊全面禁菸，違者得處 2 千至 1 萬元。 ◎未滿 18 歲以下吸菸，必須接受戒菸教育，無正當理由不到場，得處 2 千至 1 萬元，並按次連續罰鍰。賣菸或提供菸品 18 歲以下者，罰 1 至 5 萬元。
拒檳宣導	1. 檳榔子含有致癌物質，其粗纖維會造成口腔黏膜硬化及牙齒磨損。 2. 嚼食檳榔者的口腔癌罹病率，較未嚼食檳榔者，高出 28 倍。合併有吸菸、飲酒行為者，其罹患口腔癌是常人的 123 倍。
愛滋病	1. 愛滋病毒經由不安全性行為、血液 (共用針頭)及母子垂直感染，其中以不安全性行為為主要傳染途徑，禁慾及固定單一性伴侶為最根本的預防之道，其次，堅持每一次性行為全程且正確使用保險套，也能有效預防感染愛滋病毒。 2. 日常相處不易感染愛滋病毒，因此，不需恐懼或排斥感染者，希望大家以尊重、包容與關懷的態度面對愛滋病。
登革熱	請大家務必清除孳生源，以降低社區病媒蚊密度。如有發燒、頭痛、後眼窩痛、肌肉痛、關節痛、出疹等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並告知醫師旅遊史、活動史，以利醫師診療及通報。
流行性感冒	1. 加強正確洗手等個人衛生習慣之養成，及注意呼吸道衛生，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如有呼吸道症狀時應配戴口罩；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或用衣袖代替；與他人交談時，儘可能保持 1 公尺以上。 2. 對感染流感之師生，應請其戴口罩，指導其適當休息與適當補充水分，並依醫師指示接受治療，落實「生病不上課、不上班」原則，並儘量與家長溝通，讓學生在家休養直至症狀解除後 24 小時始返校上課。

	3. 3、平日注意營養、均衡飲食、運動及充足睡眠，以增強個人的免疫力，吃東西前、如廁後需加強洗手。
食品資訊素養	1. 辨識正確及不實之食品資訊方法。 2. 提供民眾正確食品資訊管道（食安資訊百貨專櫃及闢謠專區）並持續更新內容。 3.遇到存疑食品資訊時，如何透過正確管道查證(撥打1919 全國食安諮詢專線)。
珍惜醫療資源，健保服務帶著走—分級醫療、健康存摺	1.「厝邊好醫師，社區好醫院」： (1)提醒民眾社區家庭醫師守護民眾健康，當有需要協助轉診合作醫院，引導正確就醫及轉診觀念。 (2)家醫計畫已建立社區醫療群體 24 小時電話諮詢專線，民眾 可即時獲取就醫資訊。 2.提供開診資訊，導引民眾就醫： (1)民眾可由本署全球資訊網、健保快易通 APP 查詢附院所開診，就近就醫。 (2)調整門診與急診部分負擔(依核定內容辦理)，平日急診時段與未經轉診至醫學中心就醫者調高部分負擔，經轉診至醫學中心與區域醫院就醫者調降其收取金額。 3.健康存摺 2.0 資料內容 (1)醫療類資料：西、中、牙醫門診資料、住院資料、過敏資料、器捐或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檢驗資料、影像或病理檢查報告資料、出院病歷摘要、成人預防保健結果、預防接種資料等。 (2)保險計費及繳納類資料：健保卡狀況及領卡紀錄、保費計費明細及保險費繳納明細。 4.健康存摺 2.0 功能 (1)健康資料以圖呈現，方便民眾閱讀。 (2)連結衛教指引，提升民眾健康知能。 (3)運用健康資料，提供疾病管理服務。 (4)提供互動式服務，如行事曆、生理量測紀錄、貼心叮嚀。 (5)免插卡、不限瀏覽器登入，可立即查詢。 5.健康存摺-APP 版 功能全面提升，民眾可隨時隨地利用行動裝置查詢個人多項健康資料、記錄個人健康記事或生理量測結果。
珍惜醫療資源，健保服務帶著走—急診檢傷	1. 急診檢傷分類定義（五級）。 2. 正確轉診制度資訊。 3.維護急重、難症病人的醫療照護品質。

正向心理健康宣導

1925 依舊愛我



難過時需要的不是道理，
而是感同身受的陪伴。



衛生福利部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桃園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MaoMaoChong, Licensed by Indot Image

24小時免付費心理諮詢專線
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

1925 依舊愛我

使用新品牌標利權 (廣告)

當孩子有煩惱，
我該怎麼做才能協助他 / 她？

How to support kids when they feel distressed?

妙用3步驟，親子更貼心

Follow the steps below and get closer with your kids.

01



傾聽孩子描述的煩惱，
不馬上給意見

Listen to kids carefully, avoid
giving advice immediately.

同理安撫孩子當下心情，即使自己
心情與孩子不同也不要否定孩子。
Empathize with them without judgment,
and respond to their feelings appropriately.



02

03



試著與孩子討論孩子能接受的解決
困擾方法(必要時，可考慮醫院身
心科、心理諮商/治療諮詢協助)

Try to discuss with kids, help them find
accessible solutions. (Please seek
consultation with psychiatrist or
counselor if needed)

青少年心理健康衛教(社區版)

心理健康新技能get
讓你打怪(憂鬱)更easy

24小時免付費心理諮詢專線

安心專線 1925 (依舊愛我)

免費心理諮商預約專線

06-3352982、6377232

(請於上班時間8:00~12:00、13:30~17:30撥打)

諮商服務地點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上午 麻豆區 新化區 衛生所	下午 北佳里區 關廟區 學甲區 衛生所	上午 新營區 東山區 下營區 衛生所	上午 白河區 衛生所	上午 安平區 衛生所
下午 新市區 區公所 六甲區 衛生所	晚上 衛生局 東興辦公室 林森辦公室	下午 南區 玉井區 南化區 歸仁區 衛生所	下午 安南區 善化區 永康區 衛生所	

心理困擾害羞跟親近的人訴說？
服務採保密原則，歡迎多加利用！

還有更多心理健康資訊
可上網或來電查詢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讓自己的快樂簡單

青少年心理健康

自己的快樂自己找

Make Yourself Happy!!

思考轉個彎，快樂很簡單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關心您

廣告

青少年常見生活壓力

01 學校生活方面

功課太重、成績不好
沒有適當的讀書方法



02 未來前途方面

考不上理想學校
對未來感到沒有方向
不知如何規劃生涯



03 家庭生活方面

家庭溝通不良
無法全心照顧家人
家事分工不均



04 人際交友方面

不知如何表達情感
不知如何拒絕別人
不知如何化解誤會



05 異性交往方面

不善表達
沒有交友管道
無合適對象
吵架分手



06 休閒娛樂方面

沒有時間參與
不知如何安排
缺乏活動場所



釋放壓力你可以這麼做

★聽音樂、唱歌

適當享受遊戲，
如桌遊、電腦、手機



★運動

是最不受經濟、時空間限制的紓壓方式，運動時會產生腦內啡、正腎上腺素、血清素，可以改善情緒、增加幸福感喔！



★規律均衡飲食與睡眠

★找同學朋友談天

★踏青旅遊、接近大自然

★從事其他興趣

，如種植物、
畫畫、手作、
烹飪、樂器
...等。

★參加社團活動



每個人都有不同的適合紓壓方式，
能讓自己心情變好、不影響他人及危害健康的方式都值得一試！

體育組

一、體適能檢測：已回歸至各校檢測，預計在 114 學年度上學期於體育課中施測，評分標準及評分計算(以年齡而非年級)，學校首頁右邊連結學生可自行上網確認體適能成績，如有問題請洽體育組查詢。

二、(一)體適能成績計算：四項檢測以兩項最佳成績計算加分，滿分為 10 分。

★13 歲標準

男生	中等 25%	銅 50%	銀 75%	金 85%	女生	中等 25%	銅 50%	銀 75%	金 85%
坐姿(公分)	18	24	30	33	坐姿(公分)	24	30	35	39
仰臥(次數)	29	33	39	42	仰臥(次數)	23	29	33	36
立定(公分)	148	170	190	200	立定(公分)	122	138	155	165
1600m(分秒)	11.16	9.50	8.20	7.54	800m(分秒)	5.16	4.43	4.16	4.03

★14 歲標準

男生	中等 25%	銅 50%	銀 75%	金 85%	女生	中等 25%	銅 50%	銀 75%	金 85%
坐姿(公分)	18	25	31	34	坐姿(公分)	23	30	37	40
仰臥(次數)	30	35	40	43	仰臥(次數)	22	27	32	35
立定(公分)	165	185	203	213	立定(公分)	122	138	155	165
1600m(分秒)	10.59	9.14	7.57	7.28	800m(分秒)	5.23	4.49	4.23	4.10

(二) 1.同一次檢測四項均無(或僅一項)達門檻者，得 4 分。

2.同一次檢測任二項檢測成績達門檻者，得 6 分。

3.同一次檢測任二項檢測成績達百分等級 50 以上者，得 8 分。

4.同一次檢測任二項檢測成績達百分等級 75 以上者，得 9 分。

5.同一次檢測任二項檢測成績達百分等級 85 以上者，得 10 分。

(三) 身心障礙學生、重大傷病及體弱學生之計分：

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學生，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比照門檻標準，予以計分(6 分)。

(四) 其他:由學生說明原因，經學校組成專責小組認定確屬不宜檢測之學生，以 6 分計。

三、成績證明:採學校依教育部體適能檢測標準檢測之證明或至合格體適能檢測站檢測之證明，其同學年度之檢測成績擇一採計，檢測成績依教育部體適能網站所記載之成績為準。

了解兒少性剝削

防制兒少性剝削為何刻不容緩？

依據保護資訊系統109年報告件數統計達**1696**件
平均每天就有**4.64**人受害！

1696件 **1**DAY
2020年

性剝削事件高風險因子

行為表現異常 性價值觀念偏差
家庭功能不彰 人際關係複雜

知悉/疑似通報

校安通報

請各縣市校安系統進行通報

社政通報

關懷e起來官網



24
小時內
所有教育人員
皆有通報義務及責任

一般民眾知悉或疑似性剝削事件通報專線



兒少性剝削的樣態及法律罰則

依據保護資訊系統109年報告件數統計1696件，
各款所占比率分別為：11%、3%、79%、7%。
其中第3款(利用兒少性剝削)之案件數已超過5成！

有對價之
性交或
猥褻行為

利用兒少
性剝削
供人觀賞

拍攝製造
兒童猥褻
影片圖片
及其他物品

涉及兒少
坐檯陪酒
涉及
色情伴遊
應侍等

18
歲
未滿

16歲以上
未滿16歲 刑法
皆是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保護對象

支持作為

學校教育輔導措施

社政安置服務

1. 緊急安置：最長3天
2. 短期安置：最長3個月
3. 中長期安置：最長2年



身體非賣品 隱私不散播 反剝削 您我都有責 Our bodies, Ourselves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平教育資源中心

網路成癮是什麼？

網路成癮是指重度網路使用的當事人在網路使用上出現一般上癮問題的核心症狀與負面影響，包括：

強迫性

理智上知道要控制網路的使用時間，但仍不能克制上網的衝動

戒斷性

不能上網時出現了身體或心理層面不適的現象

耐受性

上網的慾望越來越不能滿足，所需上網時間越來越長

生活層面

人際層面、健康層面、時間管理層面上都因為網路的過度使用而受到負面影響



多關懷卡安心

若孩子疑似吸毒 儘早確認及早輔導

發現孩子疑似吸毒或有以下跡象3種以上，請您更進一步關心孩子的健康與交友情形，您可主動聯繫學校師長協助，也可至縣市校外會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尋求相關諮詢或協助孩子作尿液檢驗。

身體及行為出現異常表徵

- | | |
|---|------------------------------------|
| ☐ 黑眼圈 | ☐ 精神恍惚、目光呆滯 |
| ☐ 常昏睡、很難叫醒 | ☐ 體重異常減輕 |
| ☐ 未感冒，但經常流鼻水、吸鼻水 | ☐ 金錢花費異常 |
| | ☐ 常跑廁所 |

房間出現異常現象

- | | |
|--|--|
| ☐ 不明的白色粉末 | ☐ 有殘留不明粉末的小夾鏈袋 |
| ☐ 出現電線走火般燒塑膠的氣味 | ☐ 有燃燒過鋁箔紙、打火機、吸食器（改裝的鋁箔包） |



縣市校外會電話

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電話



教育部



禁藥花運動

戒成專線電話：0800-770-8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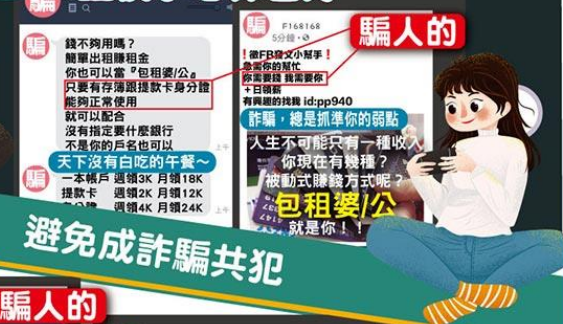
注意!全民防騙!提高警覺不被騙!

1 臉書、IG、Line 群組引誘賭博及詐騙



宣稱高薪、保證獲利必有詐

2 證件、存摺、提款卡 謹慎小心保管好



避免成詐騙共犯



別讓金錢失去判斷力!

提高警覺!



都是騙人的



3 輕鬆工作賺高薪? 詐騙噱頭莫輕信, 小心身陷危機回不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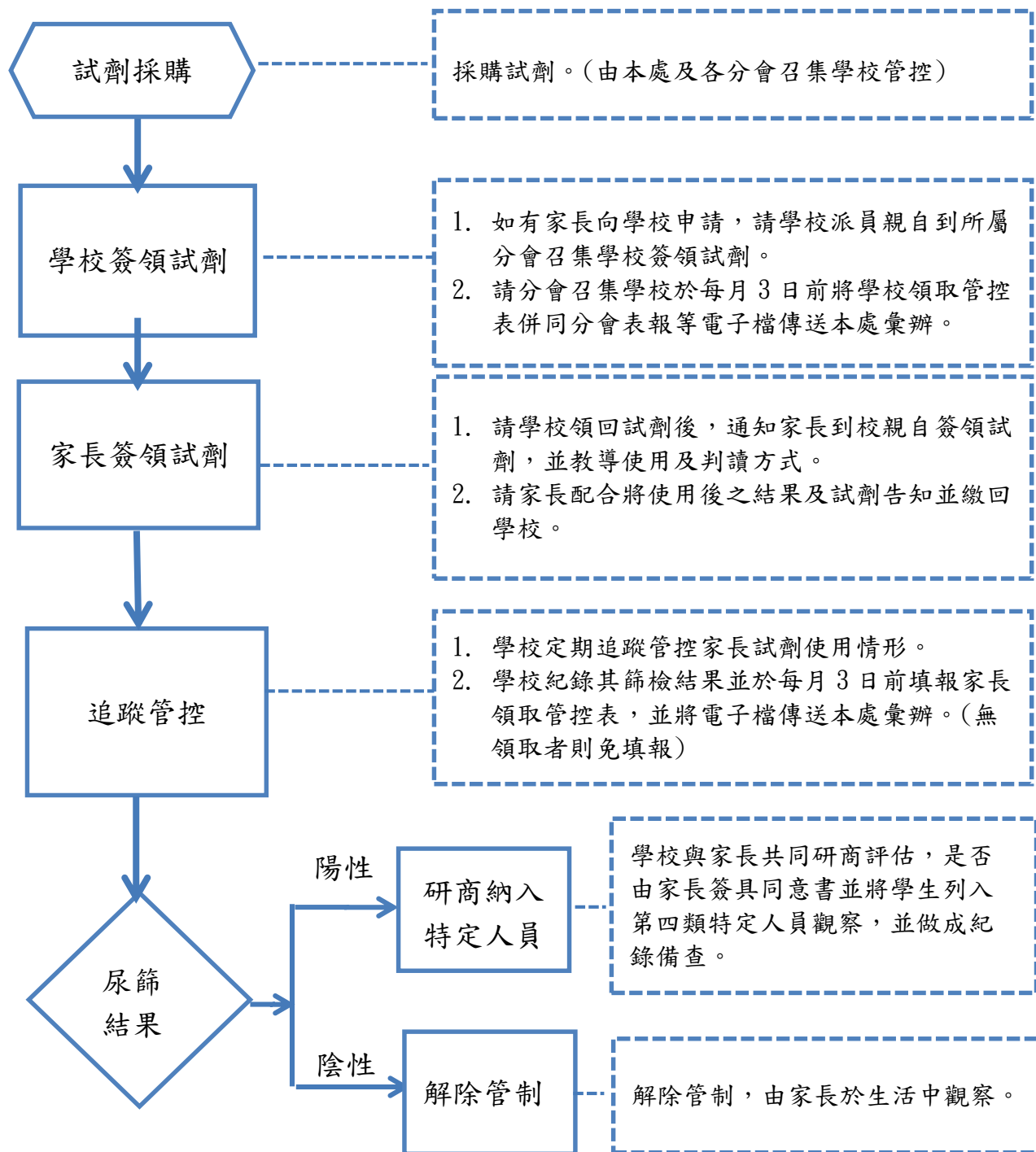
壹、生活常規注意事項

- 一、學生若當日未能到校上課，請家長(或監護人、養育人)務必聯繫導師，嚴禁(不得)由學生自己打電話通知校方，更不可透過其他學生轉達，如此才能確保學生的動向及安全。
- 二、另外，學生請假若無佐證資料，請於假本空白處稍微註記原因，感謝。
- 三、請各位家長多了解學生假日在外行為，若到他校(社區)玩耍，不要破壞設施及造成環境髒亂，若有移動到部分運動設施，記得物歸原位。
- 四、學生手冊公布於學校網站，請家長可以下載參閱。另外學校網站公布的訊息，也請多多瀏覽。
- 五、學校服儀依教育部規範應穿著學校制式衣服。

貳、交通安全宣導

- 一、為了您的安全，請家長及學生養成戴安全帽、遵守交通號誌指示、勿在雙黃線區域橫越馬路或迴轉、多看多聽多安心等良好習慣，並協助叮囑您的孩子絕不無照駕駛、併排騎車、闖紅燈、騎車不戴安全帽等。
- 二、呼籲家長勿飲酒後駕車及指定駕駛，熬夜疲勞、宿醉未醒、生病服藥或情緒不穩定，千萬不要駕車上路，天候不佳時(尤其雨天、地面有積水時)，應確實減速慢行，轉彎時亦應提前使用方向燈，以適時提醒他車注意。
- 三、提醒家長切勿超速、逆向行駛，並保持適當安全距離及間隔；並全面執行駕駛車輛開啟大燈(全日)，隨時注意前方狀況，採取必要之安全措施，以維用路安全。
- 四、提醒開車、騎車接送孩子的家長們，請勿將您的愛車停放在學校大門口或公車停靠處，以免影響行進動線及所有用路人的安全。
- 五、最近臺南市各級學校屢有民眾逕向警察單位以相片檢舉家長於接送孩子上放學時，違規停車，遭警察單位開罰單情事。請各位家長務必遵守交通規則。
- 六、宣導全國推行之四個核心概念宣導：
 - 我看得見您、您看得見我，交通才安全。
 - 謹守安全空間-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的交通行為。
 - 利他用路觀-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的交通行為。
 - 防衛兼顧的用路行為-不作事故的製造者，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一般型(家長)尿液篩檢試劑作業程序



家長如有索取需求，請先向教官詢問及登記。

家庭防毒卡

~反毒從家出發~

~孩子是否藥物濫用檢核表~

- ☐ 作息改變、常昏睡、日夜顛倒
- ☐ 身上常有特殊的味道
- ☐ 體重減輕和食慾減弱
- ☐ 曠課、逃學、出入不當場所
- ☐ 藉故外出、晚歸、離家出走
- ☐ 未感冒、但流鼻水、吸鼻水
- ☐ 行為鬼祟、房間有不明粉末、藥丸
- ☐ 用錢習慣改變、向家人索取或朋友借錢次數增加。
- ☐ 交友對象神情怪異，夾雜暗語
- ☐ 心神不定、躁動不安、精神恍惚

我的孩子符合_____項

●如有需求可向孩子就讀學校索取家長用尿篩試劑，自行篩檢。

~常見毒品分級與罰則~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海洛因 嗎啡 古柯鹼	安非他命 搖頭丸 大麻	FM2 K 他命 一粒眠	蝴蝶 煩寧 火狐狸
施用罰則			
6 月以上 5 年以下	3 年以下	1 萬以上 5 萬以下罰 緩並接受毒品講習	

~新興毒品偽裝辨識~

市售改裝 混合填充	山寨品牌 混合填充	可愛造型 卡通圖樣	糖衣外表 零食外觀	貼紙 造形
				
破壞原貌再包裝 有拆封痕跡	包裝完整 無拆封痕跡	以特殊造型 吸引青少年食用	以糖果樣式混淆 引誘青少年誤食	毒品外表與卡 通貼紙相似

家庭防毒卡

~反毒從家出發~

增強孩子反毒抵抗力

1. 良好交友態度
(留意孩子交友狀況，時時關心)
2. 遠離是非場所
(避免孩子去不良場所，多多留意)
3. 拒絕成癮物質
(菸酒檳榔都不碰，遠遠躲開)
4. 學會拒絕技巧
(拒毒技巧要堅定，常常練習)
5. 陪伴孩子從事正當休閒活動
(親子同樂更抒壓，天天開心)

藥物濫用防制諮詢訊息

1. 24 小時免費戒毒諮詢專線 0800-770-885
- 【學校教育】
2. 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 4128185
3. 各級學校師長或輔導室
- 【毒防中心】
4. 臺南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2909595/6372250
- 【警政單位】
5. 警察局婦幼隊 06-2207072
- 【關懷生命】
6. 臺南市生命線協會 1995/06-2209595
7. 張老師基金會臺南中心 1980/06-2909143



家庭是防毒第一線

與孩子無毒成長，我願意

家長簽名：

孩子簽名：

參、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事項

- 一、為利家長有索取需求時得以提供尿篩試劑，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特辦理一般民眾使用之快速檢驗試劑採購三合一(安非他命類、K他命及搖頭丸)，相關作業程序如下：
- 二、毒品包裝日新月異，即溶咖啡包、巧克力包裝、茶包、糖果包裝、梅子粉等等，請各位家長持續注意。
- 三、毒品氾濫已成國家安全議題，在毒品預防工作推動上，每位學生擁有一張家庭防毒卡，讓家人互助的力量成為反毒第一道防線。由學生將家庭防毒卡帶回家與家人共同完成後，黏貼於家庭聯絡簿封面或封底內頁，以便隨時查詢運用。

四、「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家長宣導單張」暨「我的未來我作主」



肆、其他相關重要宣導事項

- 一、學校就「防制校園霸凌」、「防制黑幫勢力介入校園」、「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杜絕復仇式色情」等應有之作為與責任加強教育宣導，營造友善校園學習環境。為本學期友善校園主軸，本校會持續向學生宣導。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0800-200-885）、教育局反霸凌專線 2959023。
- 二、落實平時防災教育宣導及災害防救演練，邇來地震頻仍且造成部分地區嚴重災損與人員傷亡，內政部消防署已製作地震應變時序圖說，提供民眾於地震發生時應採取之應變作為，相關資料可連結下方網站下載參考使用。

<http://www.nfa.gov.tw/cht/index.php?code=list&ids=275>

(1)防震避難掩護要領：

1. 趴下
2. 掩護
3. 穩住



(2)煩請家長協助幫忙填寫家庭防災卡，並將資料貼於聯絡簿後方(資料如附件一)

三、水域安全宣導：戲水謹遵三不原則：(1)危險水域不戲水。(2)吃飽飯後不戲水。(3)無救生員不戲水。戲水三要原則：(1)戲水要充分暖身。(2)戲水要同伴在旁。(3)戲水要量力而為。

四、使用瓦斯之家長請注意，如洗澡、室內烤肉、取暖時，應將窗戶打開，保持室內空氣暢通，**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五、現今行動上網普及與網路遊戲多元，容易使學生**網路沈迷**，過度使用手機引發的身心病症也逐漸增多，請家長注意孩子的上網時間與慎選電子遊戲。同時提醒使用網路不可違法上傳不當影(照)片、不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不以從事非法交易或傳送不實資訊，或發表人身攻擊、詐欺、毀謗、侮辱、猥褻、騷擾之言論、圖影像。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以免誤蹈法網。

六、如接獲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 110 或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尋求協助。鼓勵多利用手機通訊軟體 LINE 「165 防騙宣導」官方帳號。

七、**人身安全要注意**：請住家較偏遠之家長，多提醒學生要注意人身安全，外出遇見陌生人士藉故攀談(問路)、主動提供食物、飲料等，要提高警覺，如發現異狀，應即時婉拒迅速離開或請身旁家人、親友協處。外出時應結伴同行為宜，如遇歹徒意圖不軌、強行擄人等危險時，應大聲呼救且快步跑向人群聚集處求援，以確保自身安全。夜間返回住家(租屋)處或行經偏僻昏暗巷道時，應小心有無跟蹤尾隨，個人自保物品如防狼噴霧劑、哨子等應隨身攜帶，以備不時之需。

八、「校園霸凌」係指相同或不同學校學生與學生間，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

文字、圖畫、符號、肢體動作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或戲弄等行為，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之校園學習環境，或難以抗拒，產生精神上、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 此外，所稱之「學生」係指「各級學校具有學籍、接受進修推廣教育者或交換學生」。校園霸凌事件均應經過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確認。

霸凌事件國內外皆有，不僅是校園的問題也是社會的問題，因此，國內外有許多探討與研究，根據資料顯示，學生間的暴力鬥毆行為並不一定就是霸凌。但霸凌行為與一般偏差行為都是需要我們重視並解決的問題，尤其霸凌行為對於學生身心發展有極大影響，因此疑似霸凌個案均須積極處理，校園霸凌的預防及處理刻不容緩。若您有需要，可參考下列專線

學務處反霸凌申訴電話：2714223#75、39、12

大灣高中霸凌申請訴專線：06-2054637(平常)、06-2055499(緊急)

臺南市教育局校園聽我說專線：06-2959023

教育部霸凌申請訴專線(24 小時)：1953

PS：遇網路霸凌事件時可做：不謾罵、請刪文、留證據、快阻斷、尋求助。

九、近日出現許多海外高薪徵才、打工等詐騙訊息，又以東南亞國家為大宗。請家長提醒學生切勿輕信相關訊息，以免落入不法集團圈套。

姓名

學校

緊急聯絡人

關係

電話

約定通訊方式

[包含指定通訊軟體、社群媒體、簡訊]

學校

家庭

約定集合地點

填寫
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學校

緊急聯絡人

關係

電話

約定通訊方式

[包含指定通訊軟體、社群媒體、簡訊]

學校

家庭

約定集合地點

填寫
日期

年

月

日





新興毒品

我變我辨我辨辨辨



毒咖啡包



彩虹菸



毒郵票



毒梅片



小熊軟糖



印有名牌字樣之神仙水



※圖片來源：網路

新興毒品包裝警訊



1

樣貌多變

包裝改裝後再填充，製成零食樣貌、商品化包裝、山寨品牌、卡通圖案

2

種類混充

多種毒品結合，如毒咖啡包的成份就是些許的K他命+安非他命+搖頭丸混合

3

毒性加倍

容易誤食、易產生幻覺、致死率高

- 請勿毒駕、酒駕
- 食物離開視線後別再碰
- 出入娛樂場所、請結伴同行
- 防人之心不可無，請提高警覺心
- 拒絕接收來路不明的藥物、食品、飲料

如有施用毒品風險，請盡速離開現場，馬上求助！報警110！



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
防制中心臉書粉絲團



e化反毒健康專區

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二十一條規定，施用一、二級毒品者於犯罪未發覺前，主動向衛生福利部指定之醫療機構請求治療，醫療機構免將請求治療者送法院或檢察機關，歡迎撥打24小時免費戒毒諮詢專線0800-770-885(請請你 幫幫我)或加入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臉書粉絲團：<https://www.facebook.com/antidrug.tainan> 訊息留言，由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提供相關輔導藥癮戒治等社會資源，讓專業人員協助您脫離毒品危害。

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廣告

「親職教育座談會」總務處報告事項 2025.09.20

1. 總務處擔任教學後勤支援的角色，提供師生優質安全的校園學習環境及精緻的服務，對於師生所提出需求及校園環境整理整頓工作，皆視其急迫性及經費許可，適時處理。
2. 已完成與即將完工之工程：
 - i. 恆毅樓 2~6 樓中間東側弧形陽台區、西側弧形陽台區及東側半圓形陽台區完成安全防護工程；
 - ii. 整合班級教室大電視完成「E 化自動管理系統」(無聲廣播及教學媒體雲端化)。進行中與即將進行之工程：
 - i. 集思樓 2-3 樓男女廁、恆毅樓東側 1-7 樓廁所整修工程
3. 敬請家長配合學校教育，隨時教導子弟建立「愛惜公物、珍惜資源」觀念，並落實於生活中。發現有公物損壞請至總務處報告，總務處會派人處理；若自然損壞總務處會負責維修，但如屬人為破壞則需照價賠償並依校規處罰。如有大型修繕的需求，通常需要申請相關計畫或補助，學校一定會盡力爭取，但需要等待的時間也請家長體諒。
4. 總務處出納組負責學生繳交學費等事宜：

分發繳費單〈其學雜費金額由註冊組及相關處室提供〉→
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各超商、台銀、網路銀行、信用卡等〉→
有特殊狀況逾期繳款者，可由學生本人或家長直接向總務處出納組繳納。

輔導室

一、 本學期輔導室預計推展活動：

月份	活動內容	參與對象
9 月	性別教育入班宣導	國中部學生
	9/20 班親會暨十二年國教適性輔導說明會親職講座(第一場)	全體學生家長
	敬師節相關活動:給老師的一封信	全體學生
10 月	<u>生命教育、特殊教育既祖孫週活動:</u> 1. 專題演講 2. 生命教育體驗營 3. 特教宣導活動	全體學生
11 月	生涯教育專題演講	高三學生
	親職講座(第二場)	全體學生家長
12 月	歲末”點亮·夢想”系列活動。	全體學生
	高中部課程說明	高中部學生
	周末潛能開發班	國中部學生報名參加
2 月	性別教育專題演講	高一學生
3 月	性別平等週: 專題演講	全體學生
	親職講座(第三場)	全體學生家長
	如何準備面試	高三學生
4 月	家庭教育專題演講	全體學生
	親職講座(第四場)	全體學生家長
	模擬面試	高三學生

(一)宣導性活動

5 月	親職講座(第五場)	全體學生家長
	模擬面試	高三學生
	高中部課程說明	高一、高二學生

(二)個別化介入性輔導活動(全學年)

1. 小團體輔導(計有「人際探索」、「自我探索」、「情緒調節」等三個小團體課程)
2. 長期認輔諮商(認輔教師、專輔教師)
3. 高關懷課程

二、輔導組:

1. 【生命教育】、【生涯發展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及推展各項輔導工作。
 2. 【個別諮商輔導工作】:期許每位需要協助的學生，都能有一位專業輔導教師關心他(她)。
 3. 【輔導志工團】:邀請家長與社區人士，參與協助本校【潛能開發班課程】，給學生更寬廣的視野去看世界，增加自己生命的深度。
 4. 【每週一文】家長可與孩子一起共讀，各班也有『心得分享活動』(班級投稿及網路投稿)，孩子期待您的陪伴與分享。電話: 06-2714223 分機 17，輔導室專線:06-2054634。
 5. 【好文共賞】由輔導室提供家長成長文章，透過閱讀網路，以 Google 表單回饋
 6. 【親職講座】:推動家長成長課程，由專業的心理師或講師，以講座方式，增進親職知能與互動技巧，協助創作更幸福之家庭關係。
- 親職教育系列講座 Line 群組 (直接下方掃描 QR code 即可加入，即時



講座訊息及線上報名。

三、 特教組：

1. 【多元學習教室】、【視巡辦公室】、【特教辦公室】

位於本校第三棟一樓(多元學習教室)與四棟三樓(視巡辦公室)。針對學習與生活上有特殊需求的國、高中特教學生，安排國英數與特殊需求課程，給予更適切的教育。特教辦公室位於第三棟一樓(靠近操場)，電話：271-4223 分機 51；視巡辦公室，分機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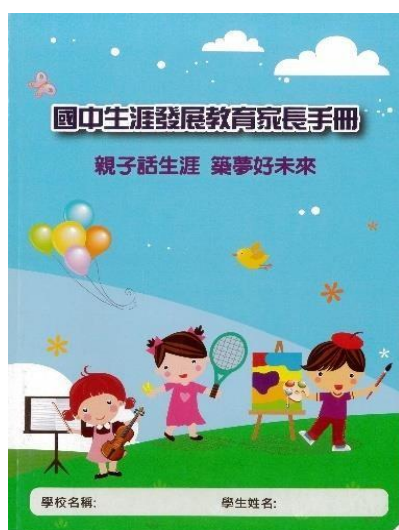
2. 【特殊需求課程】

依據學生的學習狀況與社會適應情形，規劃學習策略、社會技巧、輔助科技、生活管理、點字、定向行動及功能性動作訓練等課程，以協助學生在高中階段獲得良好的適應與發展。

3. 【特殊學生生涯及升學輔導】

依據學生的興趣、能力與需求，提供生涯探索與升學輔導。內容包括：協助學生進行自我瞭解與生涯規劃、提供升學資訊及志願選填指導等，以協助學生建立自信並得以適性發展。

四、資料組：【技職教育】、【生涯發展教育】、【學生申訴及再申訴專區】。



111版
111.8-114.6

國中學生生涯
發展紀錄手冊

學校名稱：_____縣（市）立_____國民中學
圖（私）立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級座號	轉學(轉班)註記	異動後班級座號
七年一級一號	☐ 轉學(轉班) 轉入日期: _____ ☐ 轉班(轉學) 轉入日期: _____	七年一級一號
八年一級一號	☐ 轉學(轉班) 轉入日期: _____ ☐ 轉班(轉學) 轉入日期: _____	八年一級一號
九年一級一號	☐ 轉學(轉班) 轉入日期: _____ ☐ 轉班(轉學) 轉入日期: _____	九年一級一號

1. 本手冊為國中學生生涯發展教育紀錄手冊，旨在記錄學生生涯發展歷程，作為學生生涯發展之參考。
2. 本手冊由學生填寫，並由導師、家長、學校共同評定。
3. 本手冊之評定結果將作為學生升學、就業之參考。
4. 本手冊之評定結果將作為學生生涯發展之參考。

大灣高中 114 學年度辦理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
學生選修國三技藝課程 開班表及採計分數表

※114 學年度(每週二下午技藝課程)辦理群類別，共計七類如下說明：

- (A) **電機與電子**職群課程：職群概論、室內配線、工業配線、工業電子、
視聽電子。
- (B) **動力機械**職群課程：職群概論、機汽車基本認識、汽車修護、引擎基
礎實習。
- (C) **商業與管理**職群課程：職群概論、文書處理、銷售實務、產品推廣、
簡易記帳。(只有下學期)
- (D) **設計**職群課程：職群概論、基礎描繪、色彩學、設計基礎
(電腦繪圖、設計)。(只有上學期)
- (E) **食品**職群課程：職群概論、烘培食品(麵包、蛋糕、餅乾)。
- (F) **餐旅**職群課程：職群概論、餐飲、中西餐。
- (G) **家政**職群課程：職群概論、美容、美髮、家政、美甲、化妝。

114 學年度技藝課程採計項目與占分比重：

- | | | | |
|----------|-------|------------|-------|
| 1、輔導小組給分 | (20%) | 2、出缺席紀錄 | (20%) |
| 3、綜合成績 | (15%) | 4、藝文成績 | (15%) |
| 5、科技成績 | (15%) | 6、生涯興趣量表測驗 | (15%) |

※合計以上六項分數，排序挑選前 110 名學生。

附註：

- 輔導小組給分：考量學生平時學習態度與行為表現，功過相抵後，仍有懲處紀錄，警告 1 支扣 5 分(滿分 100 分，採計一上至二上的獎懲紀錄)。
- 出缺席紀錄：曠課 1 節扣 1 分(滿分 100 分，採計一上至二上的出缺席紀錄)。
- 綜合成績、藝文成績(採計一上至二上分數)及科技成績(只採計一年級分數)。
- 生涯興趣量表測驗：請參考給分標準。



左側選列 / 學生申訴及再申訴專區 ▾



學生申訴及再申訴專區

1. 相關法規

[釋字784號理由書](#)

[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法第54條修正條文](#)

[國民教育法第45、46條修正條文](#)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

[校外專家學者人才庫設置要點](#)

2. 申訴、再申訴格式範例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案件運作流程圖](#)

[學生申訴申請書示例](#)

資源連結

[教育部學生輔導資訊網](#)

[孝道教育資源中心](#)

[全民返孝日](#)

[全國高中職孝道教育微電影徵件競賽-大聲「孝」心連結](#)

[人權教育諮詢暨資源中心](#)

[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108課綱資訊網](#)

圖書館

1. 圖書館於開學日即開始借、還書作業服務，國一、高一新生穿繡著本人學號的學校服裝，報本人學號即可開始借書，請各班導師鼓勵同學多加利用圖書館各項資源。
2. 國中一年級、高中一年級「新生圖書館利用教育」課程實施時間如下，請該節任課老師參與指導，並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要攜帶文具用品，並以班級為單位準時到演講廳集合：

◎ 101-107：9 月 15 日(一)第 2 節班週會； ◎ 108-116：10 月 20 日(一)第 2 節班週會

◎ 401-406：9 月 22 日(一)第 3 節班周會

*圖書館本學年度各項活動如附表，敬請班級導師協助推廣。另外班級如有要特別安排學生參觀圖書館請提早預約，謝謝！

3. 新生閱讀贈書請國中一年級導師善加利用。
4. 圖書館持續推動國中部晨讀十五分鐘，本學期於 9/26(五)評分，每週五上午 7:45—8:00 實施，請國中部班級於晨讀時間進行課外閱讀，段考前一週暫停，實施辦法詳見首頁公告。
5. 圖書館本學期持續辦理國中部(一～三年級)閱讀推廣「班級圖書館」暨「班級共讀」活動，活動辦法及共讀書目一百餘種，請見本校首頁圖書館公告。預約班級共讀書請於三天前至圖書館登記，謝謝您的配合。
6. 學生志工服務學習時間：114/10/13(一)~114/01/09(五)中午 12:35~13:05 每週選定 1 次午休到館服務；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 月 1 日(三)中午 12:35 前截止報名。
7. 布可星球上學期至 11/30 重新登入布可星球平台者且有能量者(每學年必須新登入才會累計能量，小學階段能量亦可累計)，有能量者個人記嘉獎，且於歲末聯歡摸彩。班級獎項評定，第一關以全班參與率必須達 70%以上，且依參與率排序，若參與率相同，則依能量高低進行排序，個人獎項於每年 3 月 31 日 結算，以上獎項於世界閱讀日頒發。
8. 大灣高中 114 學年度圖書館活動備忘錄

活動項目	辦法	對象	時間
開館流通借閱時間	學期中可借圖書 5 本、光碟 3 片、期刊 8 本，借期 1 週，可續借 1 週，寒暑期增量。	全體同學	◎上課到第八節開放至 17:30 ◎上課到第七節開放至 17:00 ◎寒暑假開放至中午 12:00
檢索暨專題研究區電腦使用規則	檢索區只提供查詢本校圖書館館藏，請勿上其他網站；專題研究區電腦可開放借用，請先到 1F 櫃台登記即可。	全體同學	與開館時間相同 ★專題研究區電腦使用：請先到 1F 櫃台登記★
閱讀護照	班級『優秀作品』記嘉獎兩次，佳作可得嘉獎一支。	全體同學	第 15-16 週查閱
畢業典禮 才華洋溢獎 (書卷獎)	三年借閱質量及閱讀護照	全體同學	每年五月中旬審核
讀報活動	以班級為單位，由教師提出申請贈報，讀報方式由教師規劃，若需活動學習單請洽圖書館索取。	全體同學	學期末由教師送出優秀作品，並由圖書館記優點或嘉獎，以予鼓勵。

活動項目	辦法	對象	時間
閱讀卡好-以好文換卡-海報畫卡索取活動	以閱讀護照文章兌換，每兩篇可兌換一枚海報或書卡。	全體同學	每週五上午 10:00-10:10、11:00-11:10，在圖書館櫃台兌換
晨讀 15 分鐘	於晨讀時間進行課外閱讀，素材形式不拘，巡堂紀錄表現優異班級，頒發獎狀及圖書禮券，並增加該班全體同學借閱冊數。列入書香菁英班評分。	國中部	星期五上午 7:45—8:00，晨讀十五分鐘（段考前一週暫停）
班級圖書館	國中部各班設置班級圖書櫃，圖書館提供書籍 50 本，期初領書，期末還書。班級自訂借閱規則。	國中部	本學期領書時間： 國一 9/18(三)、國二 9/19(四)、國三 9/20(五)上午的下課時間。
國中班級共讀	圖書館備有國中 140 種共讀書籍，任課老師選定書籍，通知圖書館準備圖書及清冊，由班級圖書股長到館領書及後續歸還。	國中部	借閱時間：以一次段考為限，可續借一次，續借時間請於歸還時間一周前登記。
新生親子閱讀	教育部推動新生共讀，114 學年度新生人手一本布可星球書籍，歡迎各班導師多加利用，亦歡迎同學至圖書館借好書與家長共讀。	國一	國中一年級請於 9/4 至圖書館搬書。
高中共讀書庫	由圖書館規劃，每學期依年段分班級，領換中英文共讀書籍或影片。	高中部	9/24 搬書，第 18 週期末還書。
中學生網站讀書心得寫作比賽	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100~200 字。內容摘錄：100~300 字，務需註明頁碼。我的觀點：主要內容一千字。討論議題：至少提出一個。	高中部	網站上傳期限： 每年兩梯次 10/10、3/10
中學生網站小論文比賽	詳見中學生網站--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格式說明暨評審要點	高中部	網站上傳期限： 每年兩梯次 10/15、03/15
圖書館週系列活動	詳見活動辦法	全體師生	每年十二月第一週為全國圖書館週，依學校行事活動時間調整。
各項圖書館利用活動	新生圖書館利用、配合教學活動需求到館、因應其他活動需求到館。	全體師生	請於活動前洽詢圖書館，以利配合。
推動布可星球累積「布可能量」活動	1. 上學期至 11/30 前重新登入布可星球平台者且有能量者(每學年必須新登入才會累計能量，小學階段能量亦可累計)，有能量者個人記嘉獎，且於 12 月 31 日歲末聯歡摸彩。 2. 統計至 3/31，國中部個人成績全校前十名同學、高中部個人成績全校前五名，頒發獎狀及精美禮物一份。 3. 國中部班級獎勵統計至 3/31，班級獎項評	全體同學	個人:(國、高中部) 1. 11/30 前重新登入，全校有登入者個人記嘉獎，且於歲末聯歡抽獎。 2. 個人全校排名於於每年 3 月 31 日結算。國中部前十名，高中部前五名，頒發獎狀與精美禮物一份。

活動項目	辦法	對象	時間												
	定：第一關以全班參與率必須達 70%以上，且依參與率排序，若參與率相同，則依能量高低進行排序，全校第一名之班級，全班記嘉獎二支(完全沒有能量的同學除外)；全校第二~六名之全班記嘉獎一支(完全沒有能量的同學除外)；全校第 1 名獎金 600 元，全校第 2、3 名獎金 500 元，全校第 4、5、6 名獎金 300 元，以上獎項於世界閱讀日頒發。		班級：(國中部) 1. 每學年重新登入後，於 3/31 結算。班級前六名者全班記嘉獎(無能量者除外)且有獎金。計算方式如左欄說明。												
書香菁英班	<table><tr><td>閱推項目</td><td>分數(滿分 10 分)</td></tr><tr><td>晨讀</td><td>特優 2 分；優等 1 分</td></tr><tr><td>布可星球</td><td>1-3 名 2 分；4-6 名 1 分</td></tr><tr><td>閱讀護照</td><td>繳交率 1-3 名 2 分；繳交率 4-6 名 1 分</td></tr><tr><td>班級借閱率</td><td>班級個人借閱率 1-3 名 2 分；4-6 名 1 分</td></tr><tr><td>共讀借閱</td><td>班級借閱 2 套以上得 2 分；班級借閱 1 套得 1 分</td></tr></table>	閱推項目	分數(滿分 10 分)	晨讀	特優 2 分；優等 1 分	布可星球	1-3 名 2 分；4-6 名 1 分	閱讀護照	繳交率 1-3 名 2 分；繳交率 4-6 名 1 分	班級借閱率	班級個人借閱率 1-3 名 2 分；4-6 名 1 分	共讀借閱	班級借閱 2 套以上得 2 分；班級借閱 1 套得 1 分	國中部	每學期統計一次。獎勵辦法：每學期統計。各年級積分前 1／5 班級(以班級數除以 5 後，四捨五入計算)，各班得禮券 600 元，全班嘉獎二次。於教室懸掛「書香菁英班」掛牌一學期。教師獎勵：每一書香班可推薦「積極推動閱讀教師」，至多二位，予以敘獎。
閱推項目	分數(滿分 10 分)														
晨讀	特優 2 分；優等 1 分														
布可星球	1-3 名 2 分；4-6 名 1 分														
閱讀護照	繳交率 1-3 名 2 分；繳交率 4-6 名 1 分														
班級借閱率	班級個人借閱率 1-3 名 2 分；4-6 名 1 分														
共讀借閱	班級借閱 2 套以上得 2 分；班級借閱 1 套得 1 分														
其他推廣活動	依據專案經費辦理	全體師生	視專案計畫時間而訂，請密切注意圖書館各項活動公告。												